

证券代码：300212

证券简称：易华录

公告编号：2026-023

债券代码：148002

债券简称：22 华录 01

##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易华录”）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事项发表同意的审核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2026 年，预计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及资金拆借不超过 416,700 万元，发生房租总额不超过 1,500 万元。

2. 2026 年，预计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流动资金贷款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

3. 2026 年，预计公司与中国华录·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发生采购设备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000 万元。

4.除上述所述关联交易外，预计在总金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范围内，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基于日常经营需要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发生委托贷款、资金拆借或产品采购、服务等交易。

####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接受委托贷款及资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资金拆借	根据市场行情协议	416,700.00	14,316.37	190,873.40

金拆借			定价			
接受流动资金贷款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根据市场行情协议定价	30,000.00	0.00	100.00
向关联人租用房产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租用房产	根据市场行情协议定价	1,500.00	160.84	571.84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中国华录·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根据市场行情协议定价	2,000.00	483.56	1,673.53
<b>合计</b>	-	-	-	450,200.00	14,960.77	193,218.77

注：公司以持有的股权、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资产为向华录集团申请的委托贷款、资金拆借等资金支持提供质押担保，当出现担保物价值不足时，公司及时增补质押标的。

### （三）上一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委托贷款及资金拆借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资金拆借	190,873.40	376,000.00	59.46%	-49.24%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向关联人支付房租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支付房租	611.51	1,000.00	26.84%	-38.85%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	3,000.00	0.00%	-1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服务	津易（天津）数据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服务、房屋租赁、机柜租赁	2,142.63	10,000.00	4.60%	-78.57%	
<b>总计</b>	-	-	193,627.54	390,000.00		-50.3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2025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实际与预计存在差异均属正常经营行为。				

<p>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p>	<p>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低于预计总金额的主要原因：为保证公司日常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在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基于市场需求和市场拓展情况的判断，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预计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p>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 717 号中国华录大厦

法定代表人：欧黎

注册资本：183600.82859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视听、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开发应用、技术咨询、销售、技术服务；系统工程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及管理；文化信息咨询；经营广告业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机械电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总资产 1,301,847 万元、净资产 324,76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221,864 万元、净利润 -391,791 万元。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的 31.83% 股权，为易华录的控股股东。

####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系国务院国资委主管的中央企业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较强。

### （二）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 30 号院 2 号楼 101 1、3-8 层

法定代表人：杨志军

注册资本：58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和消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总资产 12,852,096 万元、净资产 1,171,237 万元；2025 年 1-12 月，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182,654 万元、净利润 91,728 万元。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故易华录与其构成关联关系。

##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系国务院国资委主管的中央企业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较强。

### (三) 中国华录·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七贤岭华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尹松鹤

注册资本：2,400,000 万日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影视录放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软件开发；软件

外包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翻译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肥料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华录·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总资产 217,264 万元、净资产 185,75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117,741 万元、净利润-24,281 万元。

##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华录·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是控股股东华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易华录的子公司华录光存储研究院（大连）有限公司与中国华录·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有贸易往来，故与易华录构成关联关系。

##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华录·松下电子信息有限公司系控股股东华录集团的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财务状况正常，履约能力较强。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定价原则和依据

上述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

###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根据市场情况与关联方对接具体方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预计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签署有关文件，有效期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

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

## 五、相关审核及所履行的程序

###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合理、公允；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此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 2、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 六、备查文件

- 1、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